

郑县龙山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我街道利用公开栏、公众号、融媒体、网络媒体、网上报刊等渠道公开信息。主要涉及领导信息、人事信息、机构设置、低保五保救助、政策文件、重点工作动态、应急救助等方面。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街道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街道认真落实主动公开新要求，加强领导干部对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视，由街道党政办公室和政法办公室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统筹做好政府信息的收集、发布，及时公开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政府信息，加强政策解读，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让群众重点掌握与切身利益相关的政府信息，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开化和重点化。

(四) 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平台和“融媒体中心”等新媒体，持续完善公开信息条目，提升专业人员各项能力，进一步加强平台的建设。

(五) 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领导。我们成立了以书记担任组长，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街道的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强化管理。积极配合信息公开管理机构的检查工作，严守整改制度，进一步完善我街道信息的管理、公开及测评工作。三是强化责任。对政务信息的公开，层层把关，力求所公开的信息合法合规合理合情，开展涉及社会主体及公民个人隐私信息泄露的排查工作，切实维护好密信息和个人信息的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1、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信息与群众需要看到了解的信息还有一定的差距。

2、公开的形式和内容较为单一，有群众表示希望公开内容和形式更为丰富，从而吸引群众更有兴趣关注政务内容。

（二）改进情况

一是围绕中央和省市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以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便民化为工作目标，不断改进工作方法，稳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二是强化责任落实，确保政务公开组织到位。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重视落实政务公开第一责任人职责重要性，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基本制度，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体系中，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科室抓落实”的工作体系，确保工作常态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